

澄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澄安办督〔2026〕5号

澄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对2026年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带队 帮扶指导春节前安全生产工作发现问题隐患 进行督办整改的通知

凤麓街道办事处、右所镇人民政府，各有关市直部门：

根据《澄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26年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带队帮扶指导春节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澄安办发〔2026〕5号）安排，帮扶指导组对各镇（街道）及相关单位开展了安全生产帮扶指导。针对帮扶指导组反馈的问题隐患，现就有关事项督办如下：

一、整改要求

（一）落实整改责任。凤麓街道办事处、右所镇人民政府和各相关单位要切实履行属地管理责任和安全监管责任，督促相关被检查单位（企业）对号入座，针对上述问题隐患，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人、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确保问题隐患整改到位、形成闭环。各督导单位要依据自身职责，加强对整改过程的业务指导和督促检查。

（二）强化举一反三。各相关单位要以此次帮扶指导发现的问题为切入点，深入排查同类型、同领域的安全风险，尤其要加强对人员密集场所、文旅设施、消防、食品等重点领域和环节的安全管理，严防类似问题反复发生。

二、督办问题及责任分工

帮扶督导组共发现问题隐患 27 项，具体如下：

（一）三合湾防火检查站

存在问题：存在“冲卡、闯卡”的情况。

督促整改责任单位：市林业和草原局

（二）右所敬老院

存在问题：风险隐患平时排查不到位，排查不细。

督促整改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三）马戏馆

存在问题：舞台旁的深水池区域无安全防护警示标志。

督促整改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四）月亮湾湿地公园

存在问题：通向沙滩的木栈道铁钉隐患整改

督促整改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五）澄江市汽车客运站

存在问题：1.客运站未严格执行“三不进站”规定，站内有多社会车辆；

2.安全例保检查记录不规范；

3.学雷锋志愿服务站及驻客运站警务室无值守人员。

督促整改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六）澄江市合力发展有限公司翠竹东路燃气经营部

存在问题：1.部分送气对象门店负责人不按规定给报警器通电；

2.公司对职工燃气安全培训力度不够，形式单一。

督促整改责任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七）红山顶防火检查站

存在问题：进山入林人员宣传教育不够。

督促整改责任单位：市林草局

（八）澄江市盛湖烟花爆竹经营部

存在问题：1.烟花爆竹摆放不规范，整理不及时；

2.消防水桶配备数量不足

3.个别产品摆放超高；

4.灭火器摆放的位置不当；

督促整改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

（九）玉溪市中山医院

1.消防方面

存在问题：

（1）应急照明配电柜故障（未安装应急照明集中供电蓄电池）；

（2）应急照明控制器未启用；

（3）所有气体灭火控制器板故障，气体灭火系统未接线，未启用；

（4）3#住院楼西侧电梯机房未设置应急照明灯，未设置灭火器，消防电话未保持完好有效；

（5）7#专家楼屋顶送风机和排烟风机设置在同一机房，4#住院楼地下1#-164送风机房内设置送风机和排烟风机，余压控制器故障；

（6）4号住院楼屋顶东侧风机故障，气体灭火系统未调试，气瓶间部分气瓶压力不足，部分楼层消防管道阀门关闭；

（7）5号住院楼13层电梯挡烟垂壁故障，层顶西侧送风机无法启动，部分楼层消防通道阀门关闭；

（8）7号专家楼层顶东侧风机故障，层顶西侧送风机无法启动，气体灭火系统未调试，气瓶间部分气瓶压力不足，部分楼

层消防管道阀门关闭；

（9）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对设备操作不熟悉，岗位职责及日常工作情况不熟悉。

督促整改责任单位：市消防救援局

2.医院安全管理方面

存在问题：

（1）入口处车辆需加强管控；

（2）加强监控室录像隐患管理。

督促整改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局

3.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方面

存在问题：

（1）电梯自检即将到期，尚未竞标法定检测电梯第三方机构；

（2）“周排查，月调度”制度未落实规范。

督促整改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请督促整改责任单位于2026年3月25日前将督办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包括整改措施、完成情况、整改完成图片等）书面报告电子版报送至市安委会办公室邮箱。市安委办将视情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复查，对整改不力、敷衍塞责的单位，将依据有关规定进行通报或约谈。

联系人：赵俊铮

联系电话：6682573

电子邮箱：cjxawb@163.com

澄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3月16日

